哈尔滨日报
2022年11月9日 星期三
主编:胡占富 编辑:周启婷 版式:金远龙
我的“七大都市”·《哈尔滨市“现代农业之都”发展规划(2022-2026)》解读 5

发展“四个农业” 打造现代农业发展核心高地

哈市将以科技支撑作为打造“现代农业之都”主引擎,实现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的快速转变

《哈尔滨市“现代农业之都”发展规划(2022-2026)》提出,要充分利用哈尔滨市落实“五个率先”,扛起省会担当,着力打造“七大都市”的战略契机,整合哈尔滨市科技、资本、人才资源,打造现代农业核心增长极,带动省会城市圈乃至全省实现高水平农业现代化。要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推进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建设,实现哈尔滨市由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的快速转变,成为促进全省现代农业发展的引擎动力。

双凤水库及方正银鲫原种场400亩池塘尽展生态之美。

无人机成为稻田守护者。(本版图片均为资料片)

整合资源优势

为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打造北方农业科技创新战略基地

创建农业战略科技力量平台

加强基础研究、注重原始创新,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建设一批省实验室,打造由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和国家工程研究中心、高水平研究型大学构成的高能级农业科技“硬核”体系。

推动关键核心技术创新突破

聚焦现代农业产业新体系重点产业链,统筹发挥在哈科研院所和企业技术优势,对接国家和省科技重大专项,在先进装备制造、绿色农产品精深加工、生物医药、数字农业、生物农业等领域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行业共性技术,形成一批新技术、发明专利、技术标准、新产品,加快国产化替代,为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建设国际食品产业研发中心

紧紧抓住哈尔滨市自贸区建设机会,以黑龙江省绿色食品科学研究院为主,整合东北农业大学、哈尔滨市农科院共同建设绿色食品研发中心。通过网络直播等新媒体形式,形成哈尔滨市新区国际食品加工转化、创意中心。

加速科技成果高质量就地转化

建立高校院所科技成果转化新机制。探索推动各类国有科研院所市场化转制,深度绑定研发团队和创新成果效益。鼓励政产学研联合设立技术转移机构和新型研发机构。引导涉农高校院所通过知识产权转让、技术入股等方式组建产业集团。以深圳(哈尔滨市)产业园等为载体,建立农业科技成果产业化示范基地。

打造高端食品加工集群

依据建设“食品产业强市”“国家绿色食品之都”目标,利用哈尔滨新区把绿色食品作为重点发展亿级产业集群的契机,打造面向东北亚的高端食品加工集散基地。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推进功能区优化整合,构建产业协同发展新格局,主城区突出点线面结合,强化食品产业功能区载体作用。

实施农产品加工园区培育提升行动

加快培育一批专业化农产品加工园区,打造一批园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标准工业厂房、总部基地,完善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创新园区管理体制,鼓励引入产业园区专业化运营商,托管经营重点产业功能区、开发区,打造一批千亿级、百亿级园区。

打造国家级现代农业综合枢纽

发展农产品现代物流

以多式联运物流和智慧物流为重点,推动物流业与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发展。以国家物流枢纽建设为支撑,构建区域物流枢纽、国家物流枢纽和国际物流枢纽协调联动的多层级现代物流枢纽网络。建设全市物流智慧服务平台。实施一批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建设国家农产品物流枢纽中心城市。到2026年,果蔬、肉、奶、鱼等主要生鲜产品全程冷链流通率达到50%。

培育绿色食品商贸体系

培育具有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跨区域布局仓储物流和加工生产环节,完善国内国际营销体系,设立一批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建设国家农产品物流枢纽中心城市。到2026年,果蔬、肉、奶、鱼等主要生鲜产品全程冷链流通率达到50%。

打造高水平现代农业服务体系

全面发展普惠金融

加大金融资源向乡村振兴重点领域环节的倾斜力度;完善乡村资产抵押担保权能;加大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投融资中长期信贷支持;鼓励发行农业农村领域地方政府债券特别是政府专项债;推动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鼓励探索开展“农业保险+”;扩大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试点;探索推进农产品“期货+保险”试点;提供覆盖全产业链的金融服务;依托核心企业搭建服务上下游链条企业的供应链金融平台。

完善交易平台

推进区域股权交易市场建设,搭建股权投资与交易平台,为非上市股份公司提供股份转让平台;提升哈尔滨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哈尔滨知识产权交易所业务层次,扩大哈尔滨产权交易市场规模。构建区域性农产品交易市场、大宗商品交易市场、环境资源交易市场、仓单交易市场。引进优质股权投资基金,构建投贷联盟,帮助中小企业获得各类融资。

大力发展设计服务

推动食品产业“设计+品牌”“设计+科技”“设计+文化”等商业模式和新业态发展。高标准规划建设食品产业设计中心和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面向新型经营主体的设计公共服务平台。积极引进高端设计机构,鼓励国内外知名设计大师、知名设计机构设立工业设计机构,推动创新设计在产品、系统、可靠性、工艺流程和服务等领域应用,鼓励建设贯穿食品产业链的研发设计、流程及管理制度咨询等全过程服务体系。

推进文创产业与现代农业融合发展

推进区域股权交易市场建设,搭建股权投资与交易平台,为非上市股份公司提供股份转让平台。建设一批文创农业融合发展的文创产业园、文创孵化器、科普基地。促进农业与文创融合,推出一批代表性农业文化体验示范项目。挖掘寒地黑土文化潜力,积极发展文创周边产品,延长现代农业文化产业链,扩大产品线上线下营销规模,提高消费附加值和品牌影响力。

农业科研人员正在进行研发攻关。

聚焦农业强市 构建全链条农业科技创新体系

以技术创新为支撑 发展科技农业

坚持把科技支撑作为打造“现代农业之都”的主引擎,用好用足省会城市科创资源集聚优势,推动种质资源、机具装备、数字、生物等关键领域技术攻关、产品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着力构建“产、学、研、用”全链条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打造全省乃至全国领先的农业科技创新高地。

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承接转化

依托东北农大、哈兽研、省农科院、市农科院等科研院所,围绕种植养殖新技术、生物育种、生物农药及肥料、黑土地保护、秸秆综合利用、农村清洁能源、兽用生物制品等领域关键技术,探索建立农科教、产学研紧密衔接的新机制,积极开展科技成果试验、示范和推广活动。推进省级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带动县级科技示范基地、乡镇科技展示样板、村级科技示范田建设,打造高标准科技示范带。

强化种业创新

实施资源保护、创新攻关、企业扶优、基地建设、市场净化“五大行动”,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坚决打好种业翻身仗。实施种业振兴工程,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商业化育种体系,启动建设生物学育种联合科研平台1-2个。加快主要农作物品种自主研发步伐,积极推动以口感番茄等为代表的蔬菜作物品种推广应用,加大地方畜禽优良品种保护力度,积极推进种畜禽核心场建设,重点支持祖代鸡繁育和曾祖代猪项目建设,大幅提升育种创新能力。实施特色资源保护工程,开展种质资源普查,建设岩根花卉、寒地淡水虾等种质资源库。发挥市县政府的引导作用和稻米生产企业的主体作用,组织科研单位和企业联合攻关,加快“五优稻四号”提纯复壮和育种技术攻关。促进秸秆高值化利用,积极开展秸秆技成果试验示范和推广活动。推进省级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带动县级科技示范基地、乡镇科技展示样板、村级科技示范田建设,打造高标准科技示范带。

完善基层农技推广体系

坚持农技推广社会化服务方向,推动公益性和经营性农技服务融合发展,协同实施农业科技转派员、农技骨干培育、特聘农技计划、最美农技人员评选“四项行动”。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支持校县、院县共建,注重发挥科协作用。完善农业科技推广服务云平台,推广院校共建、专家大院、田间课堂、农技推广App等创新模式,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稳定在95%以上。

推进农机装备自主创新

开展高端智能农机应用试点,加强农机研发,重点支持大型复合智能农机、粮食烘干机械以及履带式作业农机。聚焦大宗粮食作物全程机械化,开展精密播种、精量变量施肥施药施水装备攻关。瞄准特色优势产业发展需求,推进工业大麻、园艺作物、道地药材种植收获装备攻关,重点推进蔬菜集约化育苗、整地施肥、移栽定植、收获、保鲜储藏,食用菌菌料装瓶(袋)和干制,以及中药材播种、育苗、采收和初加工等环节机械化。加强奶牛智慧养殖、畜禽粪污处理等装备研究,重点推进饲料胶装运输和自动饲喂、畜禽粪污及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等环节机械化。充分利用省支持高端智能农机装备产业发展的契机,在我市打造产品研发、高端制造、配套产业协调发展的高端智能农机装备产业园区。2026年力争全市100马力以上拖拉机保有量发展到13000台,综合机械化程度超过98%。

强化数字赋能

推进数字信息技术与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提升农业农村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服务便捷化水平,建设农业生产数字化示范基地,打造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市、全国数字农业先导区。实施数字乡村行动,完善农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市级大数据中心,整合农业大数据资源,搭建农业生产、投入品监管、农机服务、农村金融等应用平台,实现智能种养、远程监管、公共服务、分析预警、在线金融和交易等功能,提升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服务便捷化水平。推动农业生产体系数字化改造,加快数字养殖场、智慧水产养殖场等建设。深化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建设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监管体系和追溯体系,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赋能农村实体店,打通农村线上线下营销通道。推进乡村管理数字化,逐步实现涉农服务在线办理。深化乡村智慧社区建设。到2026年,建成省级数字农业示范县5个。

发展生物农业

推动生物技术在农业领域的集成创新、转化推广和产业化应用。做优现代生物育种产业链,推动垦丰分子育种平台和国家粳稻分子育种联合研究中心对外开放,打造生物育种共享平台。做大兽用生物制品产业链,支持哈兽研建设动物疫病防控科技创新及产业化研究平台,在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所需疫苗和诊断制品等产品研发上实现突破。加快生物饲料、安全高效饲料添加剂等研发应用,提升饲料产品品质和利用效率。做强黑土地生物保护产业链,加强黑土保护、秸秆综合利用、农村清洁能源、兽用生物制品等领域关键技术攻关,产品研发及成果转化,着力构建“产、学、研、用”全链条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打造全省乃至全国领先的农业科技创新高地。

以生态优势为依托 发展绿色农业

始终把绿色发展作为打造“现代农业之都”的源动力,坚持生态优先、科学利用、永续发展,加快推动生态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守住“绿水青山”、换来“金山银山”,走出全省乃至全国领先的绿色生态农业发展新路径。

加大黑土地保护力度

实施“5+2”田长制,把黑土地保护责任落实到“人头”“地块”。建立黑土地保护长效机制和耕地质量监测评价机制。综合采取工程、农艺、生物等多种措施,因地制宜推广“龙江模式”和“三江模式”。加大马力机械、秸秆还田机械和免耕播种机补贴力度,开展秸秆翻埋、碎混和秸秆覆盖免耕还田。结合养殖业粪污治理,积造施用有机肥,增加土壤有机质含量,增强土壤有机碳的储存能力,提升农业土壤固碳增汇潜力。落实《黑龙江省黑土地保护利用条例》《黑龙江省耕地保护条例》,依法严厉打击惩处破坏黑土地的违法犯罪行为。到2026年,全市建设黑土地保护利用示范区1310万亩,其中,黑土地保护重点县推广免耕少耕秸秆覆盖还田、秸秆碎混和翻埋(压)还田等保护性耕作累计达到4130万亩次,其中有机肥深翻还田面积达到801.5万亩;示范区旱田土壤有机质含量平均增加1克/千克以上,水田土壤有机质含量平均增加1.5克/千克以上。

加强农业生态突出问题治理

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重大生态修复工程。加强湿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落实草原禁牧措施。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加强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与修复,维护河湖健康。建立健全推进落实林长制工作机制和组织体系。聚焦秸秆还田、堆沤造肥、过腹转化等肥料化利用主渠道,扎实推进秸秆“五化”利用。强化绿色发展、农艺农技结合,持续推进农药化肥施用增效、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侧深施肥、绿色防控等技术,扩大有机肥用量、降低农药、化肥施用强度,不断提高农药、化肥利用率。继续开展农药包装物回收,有效开展药械更换和生物绿色统防统治。持续推进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规范化建设,突出抓好村屯畜禽散户养殖污染防治,加强村屯畜禽粪污收集点建设,2024年前实现村屯全覆盖。到2026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做到应收尽收,农膜回收率达80%以上;力争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超过85%,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农作物秸秆还田率达到65%。

推进绿色有机提标扩面

持续强化绿色食品和有机农产品认证管理,抓好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加快推进绿色有机产品标准化基地建设,推进绿色有机农产品种植提标扩面。力争“十四五”时期,全市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面积发展到1300万亩,绿色食品标识认证数量达到80个,形成一批有较强竞争力、较高市场占有率的绿色、特色和优质农产品,始终保持在全国副省级城市中的领先地位。

以标准化生产为基础 发展质量农业

坚持把农产品质量安全作为特变农业发展方式、打造“现代农业之都”的生命线,着力提升标准、防风险、严监管,推进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加快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建立和完善农业生产标准体系

立足寒地黑土特点,加快修订农业生产技术规程地方标准,形成覆盖农业生产各环节的农产品标准体系。推进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鼓励龙头企业积极开展农产品企业标准制定,加快推进规模经营主体按标生产。强化标准转化、推广、应用,落实生产主体责任,把农业产前、产中、产后各环节纳入标准化管理轨道,用高标准打造优质产品,以高品质占领高端市场。到2026年,建立(修订)市级农业地方标准25项以上,建成各类现代农业标准化示范园区160个。

严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监管体系,稳定和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机构建设,完善市、县、乡三级检验检测体系,开展国家、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活动。推进“数字农安”“智慧农安”信息化建设,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推广国家、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应用,扩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覆盖面。实施食用农产品“治违禁促提升”三年行动,加快推进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落实,强化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衔接。到2026年,加入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企业达320家,追溯面积达1150万亩,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已认证的“二品一标”生产经营主体及产品全部纳入国家追溯平台;国家、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县的城内规模以上主体及其产品基本实现追溯管理达到95%。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提升新型经营主体标准化生产能力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着力培育一批示范家庭农场、示范合作社和示范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使这些示范主体成为标准化生产和带动农民的标杆和骨干。强化供销社为农服务功能,开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试点。积极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多元化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加大对新型经营主体开展农业生产托管等社会化服务的支持力度,提升农民标准化生产水平。到2026年,全市全程托管面积从现在的450万亩增加到900万亩以上。积极创建优民合作社质量提升省级整县推进试点,选树一批在全省和全国具有突出示范作用的农民合作社。到2026年,全市省级示范社数量从现在的112个提升到140个以上。

以市场营销为牵动 发展品牌农业

把品牌强农作为打造“现代农业之都”的加速器,强化市场思维,树牢市场导向,依托农业资源禀赋和历史文化优势,突出冰城夏都地方特色,持续培育发展、宣传壮大品牌,千方百计提高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让品牌叫得响、过得硬,产品产得优、卖得好,加快在国内形成“哈字号”明显市场竞争力。

加快培育特色品牌

深入实施品牌强农战略,强力推进农业品牌提升三年行动,讲好冰城夏都故事,将地域特色、绿色生态、东北民俗特色文化内涵融入到农产品品牌文化建设中,形成具有哈尔滨市特色、优势突出、市场竞争力强的“哈”字号农业品牌体系。从特色入手创品牌,聚力打造鲜食玉米、果蔬、肉类、食用菌四大特色优势产业,塑造一批特、优、精、新“哈”字号区域单品品牌和企业品牌,联合气象部门,开展“特”“优”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价及“气候好产品”品牌建设。从优势入手固品牌。巩固大米品牌优势,不断提升五常大米、方正大米、延寿大米、通河大米区域公用品牌价值,将“五常大米”打造成为国家级区域公用品牌。从创新入手育品牌。把品牌建设与区域公共品牌、绿色有机产品认证深度融合,鼓励和支持各区县(市)政府、企业参与国家、省有关部门、相关协会、全国区域品牌、知名品牌、企业品牌等品牌评选和价值评估活动。到2026年,力争打造有影响力的区域公用品牌9个以上,打造精品企业品牌20个以上。

强化品牌宣传推广

着力拓宽宣传渠道,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借助国内主流媒体、新媒体开展全方位、立体式的市场宣传推广,推动更多“哈”字号优质农产品畅销全国、走向世界。借助国家品牌日、省农业品牌宣传月,积极组织哈尔滨市农产品品牌企业参加国家和省系列活动,做好“黑土优品”省级公用品牌产品遴选推荐工作,力争让我市更多企业和产品进入省级公用品牌名录。组织各区县(市)结合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和特色产业发展,开展国家特优区申报工作。组织拍摄制作“老字号”宣传片,依托抖音、快手等新媒体以及淘宝、京东等大型电商平台,大力宣传哈尔滨市百年老字号品牌故事、创业历程,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讲好冰城夏都故事。

加强品牌营销

从管理入手强品牌,建立哈尔滨市农业品牌目录制度和信息发布制度,力争构建以区域公用品牌为核心、企业品牌为支撑、产品品牌为基础的农业品牌体系。精准定位目标市场,深耕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市场,大力发展西南市场,积极开拓西北市场,统筹线上线下两个市场,借力北京、深圳、成都等各大展会,组织哈尔滨市品牌企业参加展示展销活动。聚焦高端消费群体,开展“一亩田”高端定制活动。大力发展农产品电商,开展优质品牌农产品主题网络营销系列活动,打造永不落幕的网上农产品展销会,扩大优质农产品线上销售规模。到2026年,全市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力争突破60亿元以上。

推进重点工程

力促产业发展稳基础提质量

实施农业生产保供增效工程

建设优质粮食生产供应战略基地,到2026年,耕地面积稳定在199.7万公顷,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330亿斤。推进粮食节约行动,探索建立“储粮于库”“储粮于企”“储粮于市”“储粮于民”新型模式,守住管好“天下粮仓”,从容应对各种风险。推进农业生产结构优化行动。

实施产业融合发展工程

延伸扩展特色农业产业链,做精高端品牌大米加工产业链,做深综合利用玉米加工产业链,做实非转基因大豆加工产业链,做强优质乳品加工产业链。做大智能化畜产品加工产业链。释放休闲农业多样性功能,以哈尔滨市周边地区为重点,推进农业、林业、渔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到2026年,全市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总收入实现大幅增长。增强冷链物流服务能力,建设具有集中采购和跨区域配送能力的农产品冷链物流集散中心,积极构建覆盖农产品生产、加工、运输、储存、销售等环节的全程冷链物流体系,到2026年,培育运营标杆企业1个以上,4A级以上物流企业达12个,生鲜农产品综合冷链流通率达50%以上,力争收入达1400亿元。

实施产业集群培育工程

推进产业集群提升行动。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牵动,深入实施“十百千”培育行动,围绕水稻、玉米、大豆、乳业、肉类、果蔬等构建优势产业集群,围绕食用菌、中药材、浆果、杂粮杂豆等构建特色产业集群。

推进产业融合发展平台建设工程。创建一批以优势产业为主导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特色小镇。到2026年,打造300个“一村一品”示范村,培育帽儿山太和水镇、英杰生态旅游特色小镇、五常市稻乡小镇等15个优势产业特色小镇。

实施农业主力军壮大行动

建立人才服务机制。完善人才培养、引进、使用、激励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开通村干部创业资金申请“绿色通道”,探索人才柔性引进新办法,健全人才激励机制。加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鼓励和支持各区县(市)政府出台一批农业农村人才公寓或专家公寓。强化职业技能教育培训,主要培训涉农品牌创建、市场营销、企业管理、融资担保等方面知识。加强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促进就业创新的扶持政策和服务机构,培育一批实用“双创”人才队伍。

实施深化农业农村改革行动

畅通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扎实推进改革赋能增收计划和乡村产业富民计划,推进以县域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研究市场化方式设立乡村振兴基金,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投向乡村建设。

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适时开展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稳步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加快建设统一规范的农村产权交易体系,发展社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探索农村承包地、宅基地依法自愿有偿退出机制。

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做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收尾工作,破除制约集体经济发展的债务链,增加集体积累。

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以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为重点,建立依法取得、节约利用、权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有序、管理规范的农村宅基地制度。

农民满怀收获的喜悦。